

屯門區議會
2012-2013 年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第十二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3 年 11 月 8 日(星期五)

時間：上午 9 時 35 分

地點：屯門區議會會議室

<u>出席者</u>		<u>出席時間</u>	<u>離席時間</u>
蘇炤成先生 (主席)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嚴天生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古漢強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5	上午 11:56
陳雲生先生, MH, JP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陶錫源先生, MH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朱耀華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6	下午 12:48
江鳳儀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7	會議結束
吳觀鴻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陳有海先生, MH, JP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1	會議結束
陳樹英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5	會議結束
黃麗嫦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李洪森先生, MH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6	會議結束
何杏梅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8	會議結束
何俊仁議員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3	上午 11:08
林頌鎧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1	下午 12:17
徐帆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程志紅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2	會議結束
龍瑞卿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周錦祥先生, MH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上午 10:03
陳文偉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10:03	上午 10:50
張恒輝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上午 11:38
雲天壯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龍更新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下午 12:03
何君堯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3	上午 10:37

朱順雅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曾憲康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9	會議結束
蘇嘉雯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吳桂華先生	增選委員	上午 9:40	中午 12:00
王偉英先生	增選委員	上午 9:30	上午 11:40
侯國東先生	增選委員	上午 9:30	上午 11:45
葉家進先生 (秘書)	屯門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 (區議會) 二		

應邀嘉賓

董曉光先生	路政署主要工程管理處高級工程師
程凱盈女士	路政署主要工程管理處工程師
余漢榮先生	艾奕康工程顧問公司駐地盤高級工程師
何耀賢先生	中國建築工程(香港)有限公司地盤代表
馮啟源先生	優斯(香港)有限公司交通工程師
楊莉華女士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公共關係經理-對外事務
林 圓女士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助理公共關係經理-對外事務

列席者

馮嘉豪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工程師/11 (新界西及北)
李興亞先生	警務處屯門區區行動主任
廖子昌先生	警務處屯門區交通組沙展
李坤漢先生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屯門
陳美聯女士	屯門地政處行政助理/地政
呂曉暉女士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屯門
何棣欣女士	運輸署工程師/輕鐵
葉嘉鋒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屯門
李偉全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房屋及策劃/新界西
尹彥超先生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社區事務高級經理
溫惠炎先生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襄理(車務)
龔樹人先生	城巴有限公司營運經理
勞俊衡先生	屯門民政事務處屯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缺席者

陳文華先生 (副主席)	屯門區議員
蘇愛群女士, MH	屯門區議員
盧民漢先生	屯門區議員
林德亮先生, MH, JP	屯門區議員
姜啓邦先生	增選委員

歡迎詞

主席歡迎與會者出席 2012-2013 年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下稱「委員會」)第十二次會議。

2. 主席提醒各委員，如發現會議討論的事項涉及其個人利益，應在討論該事項前作出申報，主席會根據會議常規第 39(12)條，決定曾就某事項披露利益關係的委員可否就該事項發言或參與表決、可否留在席上旁聽，或應否避席。所有作出利益聲明的個案均會記錄在會議記錄內。

3. 秘書處沒有收到委員的告假申請。

通過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於 2013 年 9 月 10 日第三次特別會議、9 月 13 日第十一次會議、10 月 10 日第十一次會議(續會)及第三次特別會議(續會)的會議記錄

4. 委員會一致通過上述四份會議記錄。

討論事項

(A) 屯門公路重建及改善工程 - 大欖段 安裝架空道路標誌之臨時交通安排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 2013 年第 73 號)

5. 主席歡迎路政署董曉光先生及程凱盈小姐、艾奕康工程顧問公司(下稱「艾奕康」)余漢榮先生、中國建築工程(香港)有限公司何耀賢先生及優斯(香港)有限公司馮啟源先生出席會議。

6. 路政署董先生介紹了工程背景，並請艾奕康余先生透過投影片(見附件一)簡介有關工程設計。

7. 多名委員發表意見或提問，內容綜述如下：

- (a) 建議在封路前兩星期開始使用電子顯示屏提醒駕駛人士封路安排；
- (b) 提醒署方除了要跟受影響的巴士公司協調外，亦要與小巴公司聯絡，並指出市民可能會忘記封路安排，宜在荃灣等地設指示牌，以便將車輛分流至青山公路及大欖隧道；
- (c) 認為不宜在星期五、六及日封路，提議在春節期間進行工程；
- (d) 指出署方須確保受影響路段能如期解封，以免影響乘搭頭班車

上班的市民；

- (e) 查詢署方建議封路的七個晚上如何安排及分配工程；
- (f) 指出在星期六晚進行工程較為適當，一旦個別晚上因工程延誤以致未能如期解封，對上班人士的影響亦較小，以及
- (g) 認為署方的解釋非常詳盡，以往同類封路安排亦十分暢順，委員們不應過於挑剔。

8. 艾奕康余先生的回應綜述如下：

- (a) 由於星期六晚上屯門公路汽車流量大，而春節期間較難找到足夠工人和吊車，故上述時間不宜進行工程；
- (b) 建議封路七個晚上，其中五晚會進行工程，其餘兩晚是預留以備工程有所延誤；
- (c) 會在荃灣設置指示牌說明分流安排，以及
- (d) 會確保每晚準時完工，並會與相關公共運輸公司保持聯絡。

9. 有委員補充表示，由於車流大，在星期六晚上封路絕不合適，建議署方收集相關數據以作分析。另有委員提醒顧問公司注意工人安全。

10. 經討論後，主席請路政署及顧問公司考慮委員會的意見後再訂定工程日期，並盡早通知屯門居民封路安排。

路政署及
顧問公司

(B) 改善湖山河畔公園至屯門湖康診所行人路「斷截禾蟲」問題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 2013 年第 74 號)

11. 文件提交人表示，現時行人被迫使用單車徑的情況並不理想，當局應藉着美化屯門河工程及興建荃灣至屯門單車徑的計劃一併改善區內行人路不連貫的問題，並指出他會邀請運輸署李先生一同實地視察，現階段無須討論。

12. 主席請運輸署及屯門區內交通問題工作小組再作跟進。

運輸署、
屯門區內交通
問題工作小組

(C) 要求改善新置樂行人天橋加建升降機、行人電梯、閉路電視 改善通風設施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 2013 年第 75 號)

13. 主席表示，屯門區議會環境、衛生及地區發展委員會(下稱「環委會」)轄下的屯門公路市中心段隔音屏障/隔音罩及行人天橋主題幕牆設計及工作小組已在本年 9 月 12 日議決擱置於相關天橋設置閉路電視，有關決定已在 9 月 27 日環委會會議上獲通過，所以無需再討論文件中有關閉路電視的議題。委員參閱路政署的書面回覆(見附件二)。

14. 文件提交人表示，當初對興建新置樂橋的憂慮現已為事實。升降機經常故障，在沒有斜道或扶手電梯的情況下，傷殘人士根本無法使用天橋。此外，天橋有小販、治安及清潔等問題，但當局只在收到投訴後才稍作跟進，做法並不理想。

15. 多名委員發表意見或提問，內容綜述如下：

- (a) 指出稱呼該天橋為「新置樂橋」或會令人混淆；
- (b) 表示天橋只在安定邨一端設有扶手欄杆，而置樂花園一端卻則沒有，希望當局盡快增設；
- (c) 查詢天橋升降機是否仍在保養期是否仍未屆滿，以及維修和清潔等問題由哪個政府部門負責；
- (d) 認為路政署沒有派專責代表出席會議的做法不能接受，應予以譴責並交大會跟進[有關委員在討論此議題時中途離席，抗議署方沒有派專責代表出席會議]；
- (e) 指出若承建商的服務未如理想，當局應根據合約條款予以警告，以及
- (f) 分享親身經歷，指自己曾因升降機故障，背着長者走上天橋，亦曾眼目睹市民因使用升降機問題而發生爭執甚至打鬥。

16. 路政署李先生回應指，天橋的管理及維修分別屬於運輸署及路政署的工作範疇，而升降機故障及天橋清潔則分別由機電工程署及食物環境衛生署負責。

17. 有委員對於路政署把新建天橋的責任交予其他部門表示不滿。屯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勞先生補充表示，根據一般政府工程分工方法，工程的牽頭部門會在工程保養期完結後把個別工作交由其他部

門作相關跟進，建議路政署可補充有關資料。

18. 多名委員發表第二輪意見或提問，內容綜述如下：
- (a) 指出路政署的書面回覆沒有全面回應文件內容，在各個有關部門權責不清的情況下，建議邀請四個部門代表一同出席會議；
 - (b) 認為現時由一個按鈕控制兩部升降機的安排不妥，並希望澄清相關議題應由委員會還是環委會跟進；
 - (c) 提議屯門民政處可按需要協助召開協調會議；
 - (d) 表示青麟路天橋的升降機也經常故障，建議在使用率高的天橋增設輔助設施如扶手電梯，以及
 - (e) 希望轉交工作小組繼續跟進並要求路政署代表出席會議。

19. 主席總結表示，將去信要求路政署就委員關注的問題作回應，以及派員出席有關會議。主席請屯門對外交通工作小組

路政署及
屯門對外交通
工作小組

(會後補註：委員會已於 12 月 3 日就上述議題去信路政署，路政署亦已於 12 月 6 日作出回覆 (見附件三)。)

(D) 要求改善B3M路線 並於深圳灣加設大型路線圖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 2013 年第 76 號)

20. 主席歡迎城巴有限公司(下稱「城巴」)營運經理龔樹人先生出席會議。主席表示，屯門對外交通工作小組正跟進相關的議題「要求 B3 系列改善服務」。然而，考慮到委員關注 B3 系列，而以往未有正式文件專門討論 B3M 線，故批准是項文件加入議程。

21. 城巴龔先生的回應綜述如下：

- (a) B3M 線的設立主要是為了分流 B3X 線的乘客，紓緩屯門市中心巴士總站過於擁擠，以及乘客在新墟站和紅橋站未能登車等問題。現初見成效但仍有進步空間，城巴會在深圳灣口岸加強宣傳以鼓勵乘客選搭 B3M 線，亦會繼續監察 B3X 線運作及調整班次；
- (b) 城巴曾考慮 B3M 線不同走線方案，包括途經青山公路或震寰路的方案，但仍認為現行走線最能達到在非繁忙時間輔助 B3X 線的目的；
- (c) 城巴會更新深圳灣口岸總站指示牌的資料，以協助乘客選擇適當路線，而有關資料亦已交運輸署省覽；

- (d) 城巴已加開 B3A 線特別班次方便學生來往富泰邨，以及
- (e) 指出 B3X、B3、B3A 和 B3M 線各有不同功能，這些路線的每天平均載客人數分別約為 10 000、1 700、2 000 和 1 000 人次。

22. 多名委員發表意見或提問，內容綜述如下：

- (a) 指出 B3M 線與 B3X 線的走線重疊的部分很多，認為 B3M 線改經杯渡路、青山公路、何福堂、景峰及富泰等地亦能疏導新墟及紅橋的乘客；
- (b) 表示曾到深圳灣口岸視察，發現該處乘車指示不清晰、站頭的手寫票價資料有欠美觀、排隊位置混亂(B3 線、B3M 線和 B3X 線擠在一起，只有 B3A 線分開)，以及乘客需要協助卻沒有職員在場，並建議加設電子顯示屏；
- (c) 認為城巴只關注非繁忙時間，沒有回應居民在繁忙時間的需要，對城巴代表在會上的言辭感不滿；認為運輸署應加強監察城巴，亦指出若 B3X 線服務不足應加密班次而非開設 B3M 線；
- (d) 指出 B3A 線班次(30 分鐘一班)太疏，若學童錯過一班便難以轉乘其他交通工具；
- (e) 留意到部分用車沒有設置行李架，對乘客構成不便；
- (f) 贊同文件內容，認為城巴可於周末加密班次，並建議可由運輸署統籌整合不同公共交通工具的資料；
- (g) 認為改善後的 B3M 線可全日行走，而 B3A 線應分拆路線以紓緩誤點情況，並希望工作小組跟進深圳灣口岸增設路線指示牌一事，以及
- (h) 指出長遠而言，只用單層巴士行走 B3M 線未必足夠，而城巴宜檢討目前主要服務購物區和跨境乘客的發展策略。

23. 城巴龔先生的回應綜述如下：

- (a) 城巴無法自行設置電子顯示屏，須與有關部門合作；
- (b) 因資源有限，城巴只能集中以 B3M 線輔助 B3X 線，而現時對 B3X 線的需求主要集中在非繁忙時間；
- (c) B3M 線取道屯門公路而非青山公路，是因為城巴評估後認為乘客寧可多走 100 至 200 米到屯門公路乘車以換取較密(平均一小時六班車)及更快到達深圳灣口岸的巴士服務，並指出 44 號小巴亦有相似安排，以及
- (d) 設有行李架的巴士數量有限，而乘客經常攜帶的手拉車亦不能使用行李架。城巴會因時制宜，於平日、周末及長假期分別使

用設有行李架、小型行李架或沒有行李架的巴士及下層部分座位已被移去的巴士(俗稱「水塘車」)行走 B3 系列路線。

24. 運輸署呂女士補充表示，現時深圳灣口岸的指示版只有不同路線的起訖點等基本資料，運輸署正研究參考屯門公路巴士轉乘站的做法，將更多相關資料加到指示版，如各路線主要途經的地點等，以便乘客選擇合適的路線。

25. 多名委員發表第二輪的意見，內容綜述如下：

- (a) 表示會堅持要求 B3M 線更改行車路線，並建議運輸署安排委員到深圳灣口岸視察；
- (b) 認為在深圳灣口岸設電子顯示屏可同時提供路面資訊，如突發交通意外和道路擠塞情況等，以及
- (c) 指出城巴亦曾反對於新墟及紅橋加設 B3X 線分站，故城巴應再考慮修訂 B3M 線的走線。

26. 經討論後，主席請運輸署及城巴考慮委員的意見，並請運輸署安排視察活動。主席亦請屯門對外交通工作小組跟進。

運輸署、城巴
及屯門對外交通
工作小組

(E) 要求盡速落實深宵巴士轉乘及提供跨公司優惠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 2013 年第 77 號)

(F) 要求改善屯門公路巴士轉車站轉乘優惠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 2013 年第 78 號)

27. 主席歡迎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下稱「九巴」)尹彥超先生以及溫惠炎先生出席會議。主席表示，考慮到第 77 及 78 號文件的內容相關，建議一併討論上述兩份文件，而屯門對外交通工作小組正跟進與轉乘站相關的議題。委員參閱九巴和龍運巴士有限公司(下稱「龍運」)的書面回覆(見附件四至五)。

28. 有委員指出，第 77 號文件相關內容曾於過去六個月內的交委會會議上討論，故不應納入該次會議議程，亦有委員質疑有關安排並無嚴格遵守區議會會議常規第 33 (13)條有關委員會所決定的事項在作出決定當日起計六個月內不得重複討論的規定。

29. 主席表示，留意到委員會曾於過去六個月內討論兩份文件的部分內容，但考慮到委員普遍關注轉乘站議題，加上隨着轉乘站逐步全面運作，轉乘站的情況時有變化，而兩份文件有部分內容與以往討論過的並不相同，故批准兩份文件加入議程，希望委員實事求是，為居民盡快爭取優惠。

30. 該兩名委員回應指，尊重主席的裁決，但由於涉及會議常規的詮釋，故提議將此個案轉交財務、行政及宣傳委員會(下稱「財委會」)跟進。主席同意有關安排，其他委員亦沒有反對。

財務、行政及
宣傳委員會

(會後補註：財委會已於 12 月 13 日就財委會文件 2013 年第 40 號「委員應如何按區議會會議常規提交討論文件」作討論，並通過該文件的建議。)

31. 第 77 號文件提交人表示，該文件主要針對深宵巴士，認為 N260 線、N962 線和 N30 線的路線沒有重複，若設有跨巴士轉乘優惠，可達致三贏局面。另外，不理解 N30 線為何不停靠轉乘站，認為龍運在沒有提供數據又不試行的情況下，運輸署應介入。

32. 第 78 號文件提交人表示，巴士公司應研究如何提供跨公司優惠。另外，質疑 E33 線的優惠為何設有期限，並指出現時該線減四元的轉乘優惠形同虛設，市民在轉乘站亦難以登車，建議設分段收費。

33. 運輸署呂女士的回應綜述如下：

- (a) E33 線減四元的轉乘優惠沒有期限，設有期限的是現時龍運路線回程九折的優惠；
- (b) 回應第 78 號文件，指現時 962B 線及 962X 線來回均設有轉乘優惠；
- (c) N260 線及 N962 線已於轉乘站設分站；
- (d) N260 線與九巴部分日間路線的營運時間是重疊的，而那些路線與 N260 線設有轉乘優惠，以及
- (e) 運輸署一向鼓勵巴士公司在財政許可及考慮各市場因素後提供各項車費優惠，署方會進一步與各巴士公司商討有關事宜。

34. 主席總結表示，請運輸署繼續與巴士公司聯絡，並請屯門對外交通工作小組跟進。

運輸署、屯門
對外交通工作

(G) 要求改善轉車站上蓋物料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 2013 年第 79 號)

35. 主席表示，秘書處已於會前致函路政署，邀請他們派代表出席是次會議或提供書面回覆。路政署表示，在過去一星期曾計劃到該處視察，但受天氣影響未能研究問題所在，路政署會繼續研究，有結果會向委員會報告。

36. 文件提交人表示，於八月收到職業司機的意見，指在海員訓練學校附近行車時受強光反射影響駕駛，懷疑是轉乘站上蓋物料把陽光折射至路面所致。但或因不同季節的日照情況不同，現時並無發現相關問題，故希望先弄清事件再作討論。

37. 有委員認為，可藉此機會一併處理轉車站上蓋未能為候車人士遮擋陽光的問題。亦有委員認為，屯門公路本身西斜問題嚴重，職業司機應裝備自己，如佩戴太陽眼鏡。

38. 主席總結表示，請路政署繼續研究問題，並請屯門對外交通工作小組跟進。

路政署、屯門
對外交通工作
小組

(H) 要求港鐵增加西鐵綫車卡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 2013 年第 80 號)

(I) 要求港鐵增加輕鐵 505 早上繁忙時間服務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 2013 年第 83 號)

39. 主席歡迎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下稱「港鐵」)楊莉華女士及林圓女士出席會議。主席表示，考慮到第 80 及 83 號文件的內容相關，建議一併討論上述兩份文件。

40. 第 80 號文件提交人表示，隨着區內大型屋苑及屋邨相繼入伙，乘坐西鐵的人數有增無減，在繁忙時間尤其擠擁。港鐵在加密班次之餘，亦應考慮增加西鐵線車卡。

41. 第 83 號文件提交人表示，輕鐵 505 線在繁忙時間服務不足，月

台每每出現乘客滯留的情況，尤以上午 7 時 20 分至 7 時 50 分為甚，最近更接獲小學生親筆投訴。

42. 港鐵林女士的回應綜述如下：

- (a) 注意到市民在繁忙時間對西鐵線的需求較大，但認為整體而言西鐵服務能滿足乘客所需，屯門居民往往能登上第一班車；
- (b) 現時西鐵線在上午繁忙時間的平均載客率為 70%，而下午繁忙時間則為 56%，港鐵未有計劃增加西鐵線車卡；
- (c) 港鐵在「用心聽，用心做」計劃下，西鐵線每周增加了 188 個班次，上午繁忙時間平均 3 分鐘一班，下午繁忙時間則 3.5 分鐘一班，而星期一至六晚的班次亦由 6 至 7 分鐘一班加密至 5.5 分鐘一班；
- (d) 港鐵已於上午繁忙時間進行車務調度，如在天水圍加設特別班次；
- (e) 乘客可透過港鐵新推出的手機應用程式收到實時西鐵線班次資訊；
- (f) 沙中線將於 2018 年通車，在東西走廊貫通後，行走西鐵線的列車的車卡數目將由現時七卡增至八卡，以及
- (g) 港鐵須按乘客實際需要和乘車模式安排輕鐵班次，現時 505 線上午繁忙時間六至九分鐘一班，三聖總站的乘客亦能登上第一班車，故認為現有服務能滿足市民所需。

43. 多名委員發表意見或提問，內容綜述如下：

- (a) 查詢輕鐵線有否因為早前在洪水橋發生的意外而減慢車速，以及會否考慮重新開設學校區特別路線；
- (b) 指出除了 505 線外，其他輕鐵路綫亦十分擠迫，不明白港鐵在拒絕購買新車廂的前提下，如何增加服務。而西鐵在推出月票計劃後乘客量大增，即使是平日下午在兆康站上車亦沒有座位；
- (c) 認為由於不需要額外司機，增加一節西鐵車廂理應比增加一個班次容易。另外，港鐵沒有說明所謂七成載客率及十成載客率代表什麼情況，故提供的數據參考價值不大。其次，西鐵線能容納九節車廂，馬鐵線則只能容納八節車廂，在東西走廊貫通後，港鐵須解決西鐵線受馬鐵線局限的問題；
- (d) 輕鐵 505 線於上午 7 時 20 分至 7 時 50 分班次不均，有時須等候 10 至 12 分鐘才有一班車，而在三聖總站確有乘客滯留的情況，以及

- (e) 原則上同意文件內容，但指出在繁忙時間加設輔助巴士作用或更大。另外，認為港鐵應派規劃部門而非公關部門的代表出席會議，及指出沒有數據，只談現象的討論並無意義。

44. 港鐵林女士的回應綜述如下：

- (a) 每條路線在不同時段的需求與模式不同，港鐵會因應個別路線需要調節服務，如加開 506 線特別班次；
- (b) 輕鐵車廂現正逐步翻新，翻新後的車廂載客量將有所上升，以及
- (c) 輕鐵一向有車速限制，而每段路的限制亦各有不同。

45. 主席總結表示，請港鐵考慮委員意見，並請屯門對外交通工作小組及屯門區內交通問題工作小組分別跟進第 80 及 83 號文件內容。

港鐵、屯門對
外交通工作小
組、屯門區內
交通問題工作
小組

(J) 改善交通，要求在屯門公路設置分支路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 2013 年第 81 號)

46. 文件提交人表示，隨着哈羅國際學校(下稱「哈羅」)準備擴建及增加學額，珠海書院的落成以及第 48 區的發展，運輸署應考慮在掃管笏油站附近興建支路，而此建議亦獲得當區居民普遍支持。

47. 運輸署李先生的回應綜述如下：

- (a) 署方已進行實地視察，發現青盈路與屯門公路高度相距最少七米，建造建議的支路涉及大規模的土地平整及結構工程，在技術上存有一定困難；
- (b) 於青盈路設支路接駁屯門公路將會吸引更多車輛經過現時已極為交通繁忙的青盈路迴旋處，進一步加劇交通擠塞情況；
- (c) 屯門公路改善工程將於 2014 年完成，加設支路將影響工程進度；
- (d) 加設支路將影響現時巴士專線的運作，以及
- (e) 青山公路擴闊工程足以應付未來人流上升，當局須避免重複建設。

48. 多名委員發表意見，內容綜述如下：
- (a) 指出加設支路有實際需要，隨着屯門公路擴闊工程完成，興建支路時機合適。另外，由於哈羅對外位置地勢比較高，人口不多而且接近市中心，故在掃管笏設置支路比較合理。再者，居民對巴士專線的需要相對沒有那麼迫切，即使其中一小段被切斷亦影響不大；
 - (b) 建議去信運輸署署長，安排前往該處實地視察，而設置支路的建議應與青山公路擴闊工程一併考慮；
 - (c) 認為興建支路涉及高速公路政策問題，當時討論擴闊屯門公路時已要求設置支路，但因相同原因遭運輸署拒絕。另外，指出當年政府計劃興建十號幹線時已收購了掃管笏附近的土地以便設置出入口，故在該處興建屯門公路支路無需要再收地，以及
 - (d) 指出興建支路與進行青山公路擴闊工程沒有衝突或重疊。

49. 主席總結表示，請運輸署考慮委員意見，並請屯門對外交通工作小組跟進。

運輸署、屯門
對外交通工作
小組

(會後補註：由於此議題與屯門區內交通工作小組正在跟進的「青山公路青山灣段擴闊工程」有密切關係，主席於會後同意將上述議題轉交屯門區內交通問題工作小組跟進。)

屯門區內交通
問題工作小組

(K) 抗議城巴 962 系列重組引起社區大混亂 要求恢復黃昏 5 時 – 晚上 8 時的 962 服務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 2013 年第 82 號)

50. 城巴龔先生於席上派發有關 962 系列的數據(見附件六)，並作出以下回應：
- (a) 城巴一直與議員保持聯絡，亦有派職員到皇后街實地視察，調整班次，並已加開兩班 962B 線特別車；
 - (b) 因路面擠塞導致班次不均，故有兩班 962X 線在停靠皇后街巴士站前已滿座；
 - (c) 962 線客量不多，而該線由皇后街至香港黃金海岸的行車時間只比 962B 線短數分鐘，以及，
 - (d) 由於 962B 線能同時服務深井的乘客，認為將資源投放於 962B 線更能提高效率。

51. 多名委員發表意見或提問，內容綜述如下：

- (a) 指出 962 線有 83 人乘搭，數目並不算少，巴士客滿不停站的情況一次也不能接受。另外，城巴提供的數據開始和完結時間不一，認為應一律由下午 5 時 30 分開始統計；
- (b) 表示自己經常前往皇后街視察，並稱現時仍不斷收到青山公路居民對 962 系列的投訴，以及
- (c) 查詢在碼頭區居民普遍改乘 960/961 線轉乘 59M 線後，962X 線的乘客量有否下跌。另外，認為城巴可加強宣傳，鼓勵青山公路居民在港島乘搭 962X 線再轉乘 962B 線。

52. 主席總結表示，請城巴考慮委員意見，並請屯門對外交通工作小組跟進。

屯門對外交通
工作小組

報告事項

(A) 工作小組報告 – 截至 2013 年 10 月 24 日的工作小組進展報告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 2013 年第 84 號)

屯門對外交通工作小組

53. 委員省覽文件，並沒有提出意見。

屯門區內交通問題工作小組

54. 主席表示，秘書處已於本年 11 月 7 日把有關「警方報告宣傳及檢控違例單車及行人」的文件(見附件七)經電郵發給各委員。委員省覽文件，並沒有提出意見。

(B) 運輸署報告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 2013 年第 85 號)

55. 委員省覽文件，並沒有提出意見。

其他事項

56. 有委員關注 Vcity 懷疑違例營運穿梭巴士的事宜。運輸署呂女士回應指，該個案已進入檢控程序，有結果會向委員會匯報。

57. 另外，有委員建議下次為會議制訂議程時可將工作小組報告放在討論事項之前，以免重複討論已在工作小組討論的內容。另一委員卻指出，委員有責任在會議前仔細閱讀議程及相關文件。

58. 主席指出，新一屆交委會的第一次會議定於 2014 年 1 月 7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30 份舉行，屆時會選出正、副主席，而在第二次交委會會議上，才會就設立新一屆的工作小組進行商討。由於工作小組於現屆任期完成後、新一屆工作小組未成立以前，仍須繼續跟進相關的工作，故區議會已通過沿用過去的做法，同意工作小組及相關的召集人於新一屆小組未正式成立以前，可繼續其工作。

59. 主席表示，這是交委會 2012-2013 年度的最後一次會議，主席藉此機會多謝各位委員及出席會議的政府代表在過去兩年的參與。

60.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1 時 31 分結束。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2013 年 12 月 24 日

檔號：HAD TMDC/15/25/TTC/13